



第一个吃螃蟹的人,是英雄;第一个吃豆腐的人,也是英雄。没有他们,我们就吃不到美味的螃蟹,也吃不到鲜嫩的豆腐。

据说第一个吃螃蟹的人,叫巴解。大禹治水的时候,让他当督工。当时河里有种双螯八足、丑陋凶横的“夹人虫”,经常用螯伤人,严重妨碍施工。为此,巴解想出一个办法,挖一条围沟,灌进沸水。“夹人虫”游过来后,纷纷跌入沟里烫死,并散发出扑鼻的香味。

巴解掰开一只“夹人虫”的外壳,大着胆子咬了一口:“味道好极了,比河鱼鲜美!”有人担心:“不会有毒吧?”巴解说:“那我就多吃几个,试验一下。如果没事,你们就开始吃。”过了半天,真的没事,于是民工们一哄而上,抢吃“夹人虫”。从此,被人畏惧的害虫,成了家喻户晓的美食。

至于螃蟹的名称,因为横着行走,常于旁侧,则取“螃”字,又从虫解声,即有“蟹”意。两字合一,称之螃蟹。比“夹人虫”,似乎好听一些。

鲁迅先生曾说:“第一次吃螃蟹的人是很有佩服的,不是勇士谁敢去吃它呢?”所以每次吃螃蟹的时候,我都会想起巴解,感谢他以身试险,不怕牺牲。

第一个吃豆腐的人,又是谁呢?传说是刘安。他第一次吃豆腐的地

古人的舌尖探险

汪金友

方,在淮南的八公山。我很想知道,当初的刘安是怎么吃的第一块豆腐,于是决定亲眼去找一找、看一看。

刘安虽是汉代的淮南王,但他的王城不在现在的淮南市,而在距离淮南20多公里的寿县。寿县古称寿春、寿州,一度是楚国的都城。淝水之战发生在这里,草木皆兵的故事也出自这里。寿县的古城,至今依然保存完好。

当年的刘安,就是在这里做淮南王。汉高祖刘邦是他的亲爷爷,自己又善为文辞。时不时的,写一篇作品,入朝献给爷爷,深得汉高祖的喜爱。

按理说,刘安的小日子,过得非常惬意。但他并不满足,经常想人为什么会死?于是他暗下决心,要研究一种灵丹妙药,来延长人的寿命。

寿县的北边有一座山,原称北山,现在叫八公山,海拔200多米,怪石林立,清泉灵发。刘安在这座山上建了多座院落,招揽了数千名宾客和懂方术的人才,主要做两件大事:一是编写《淮南子》,二是研究炼制能延年益寿的灵丹妙药。

某天,几个人正围着研制丹药配方,刘安手里端着一碗刚磨好的豆浆,随手把碗搁在桌边,凑过去一样样细看那些炼丹的配料。当他舀起一勺卤水时,不小心洒在了豆浆碗里。过了一会儿,大家发现碗里的豆浆竟然都凝固了。这还能喝吗?周围的人都劝刘安赶紧倒掉。因为卤水本身有毒,喝多了可是要出人命的。

而刘安却说:“不试,怎么知道能不能吃?你看现在这豆浆,就像花儿一样,看着就有食欲。我先吃几勺,如果没事,以后大家就都可以吃了。”刘安吃了豆花,直到下午,既没有呕吐感,肚子也没有疼。于是,他把剩下的半碗豆花,用屉布包起来,拿回家里让母亲尝。等他到家一看,经过挤压,豆花已经变成了有型的块状。母亲也觉得新鲜,让刘安切成小块,加点调料,吃在嘴里,鲜嫩可口,神清气爽。刘安大喜,豆浆变腐依然可食,就叫豆腐吧。

后来《本草纲目》里也明确记载着:“豆腐之法,始于汉淮南王刘安。”

不试,怎知道可不可吃?不试,怎知道行与不行?尝试,肯定会有失败甚至牺牲。但生命的意义,在于对未知的探索;世界的进步,在于开辟更多的领域。所以,我们要感谢巴解,感谢刘安,感谢所有的探索者和创新者!

老年间,卖艺的行当被江湖行话称作“挂子行”。如今的人觉得卖艺者会两套拳脚,寻片空地,花枪一耍便能撸地收钱,可这“挂子行”里的门道,比一身筋骨沉重得多。一个班子若想立住脚,非得有一两位深谙“打地”的老江湖不可。

所谓“打地”,就是联系表演场地。这可不是随手指块平地那般轻巧,老把式得用眼丈量人流疏密,心里装着时辰流转,要在纷繁市井中辨出哪一块才是生金旺地。主意拿定后,还得寻到“摆地”的东家去“过簧”——也就是盘道、讲斤头。这东家往往是本地有些根须的人物,他们先向地主赁下一角空地,再置办长凳木桌、茶壶茶碗。一应家什停当,便只等艺人班子来租。

地租如何算,自有老规矩,通常是二八分账——东家取卖艺所得的两成,权作场地茶水之资。可这规矩不是死约,全凭东家一双眼来定。先瞧头场活儿,若把式身手平常,功夫不惊四座,看客像水泼沙地转眼即散,东家的脸便沉下来,嘴皮一翻,开口便是四六分账。遇上心肠更硬的,索性拒租,连个遮风的地界都不给。

在“挂子行”里,单有硬功换不来一日三餐。把式们不光身上能走拳脚,嘴上更得生出花来,才可“平地抠饼,素手求财”——凭一张利口,从光溜溜的空地上硬生生抠出干粮。这嘴上的活儿,行话唤作“刚口”。刚口火候不到,便“圆不住粘子”,也就是留不住观众。你得会逗哏、会捧人、会煽情、会卖关子,把看客的心思拴得牢牢的,直到他们拍红了巴掌,兜儿里的铜板才肯蹦跶出来。故此,老话才讥讽那些只知闷头练功的木讷之人,说他们是“只练不说的傻把式”——这话里头,三分调侃,七分心酸:能耍的,未必会说;能说的,未必能耍;唯有既能耍又能说的,才算在这“挂子行”里熬出了头。

把式们多半是逃荒离乡的农家子弟,或是家道败落的后人。他们虽处社会底层,却也有做人的本分与底线——不欺弱者,不讹良善,不偷不抢,只凭一身功夫、一口响亮的刚口,挣一份干干净净的嚼谷。他们身上透出的坚韧、隐忍与不屈,那些在泥泞之中依然拼尽全力站直了活着的姿态,放在今时今日,依然让人心生敬意。

旧时的“挂子行”虽已远去,可那句“平地抠饼”的精魂并未消亡。它只是换了一副面孔,融进了普通劳动者的汗水之中——依旧是靠真本事吃饭,依旧是凭一身硬骨气立身。从当年撸地的卖艺汉,到今日街头巷尾扛着风雨撑家门的普通人,都用最朴素的活法印证了一个理:肯洒汗水,脚下便有路;脊梁不弯,头顶的天永远塌不下来。

『挂子行』旧影

紫鉴

●网络新词语

熊大回眸

刘玉杰

这个梗出自经典动画片《熊出没》,特指其中一幕熊大回眸的镜头。剧情里,熊二练完瑜伽后听见草丛里有动静,打算叫上熊大一同查看,熊大慢悠悠地回过头扫了一眼,这个回眸镜头因表情层次复杂,在网上迅速走红。

这个梗的核心亮点在于熊大的表情,不少网友觉得它的眼神里满是故事,似笑非笑,带着一种看透一切又略带嘲讽的复杂情绪。这种微妙的神态,恰好精准传递出“我看明白了,但我不想多说”的内心活动,用来表达面对离谱事时的无语状态再合适不过。

这段片段被网友截取后,制作成了各类表情包和二创内容,也被大家称作“传奇回眸”。它最常见的用法是做成对话式梗图:上半部分是某人提出正常问题或描述日常情境,下半部分是另一人给出一个出人意料、略带“抽象感”的回答,再配上“熊大回眸”的画面,瞬间就能营造出让对方无言以对、戏剧效果。

投寄本报副刊稿

启事

件众多,凡手写稿件,恕不能退稿,烦请作者自留底稿。稿件一个月内未见报或未接反馈,作者可另行处理。感谢支持,欢迎投稿。

投稿邮箱:jwbfbk@163.com



●牛博士问道 相反的可能

戴逸如 文并图

托·富勒说:“酒越陈越香,医生越老越好。”

牛博士说:“这个……也可能是反向的哦。”

文风

高自发

欧阳修在翰林院时与同僚出游,看见大街上一匹奔马踩死一条犬。欧阳修当场命题,请同僚用一句话描述此事。

一人道:“有犬卧于通衢,逸马蹄而杀之。”另一人道:“有马逸于街衢,卧犬遭之而毙。”欧阳修说:“假如让您二位修史的话,一万卷也不止啊!”两人不服,让欧阳修来描述,欧阳修说:“逸马杀犬于道。”

对于奔马踏犬事件,两位翰林的描述的确有些啰嗦,描述场景时,过于注重马与犬的状态,甚至有位翰林还强调杀犬用的是马蹄,实属画蛇添足——奔马踩死犬,自然用蹄子,还能用别的部位?反观欧阳修“逸马杀

犬于道”的描述,短短6个字,肇事者、受害方、事发地等要素一目了然。

唐朝时期的翰林学士一般负责替皇帝草拟诏制,

有时也参与谋划密计,有的翰林后来甚至晋升为宰相,成为国之股肱。翰林们干的都是笔杆子上的活儿,比如翰林院的一项重要工作就是修史,如果都如那两位翰林,修出来的历史该多难看?正所谓“有什么样的文风,就有什么样的作风”,一旦晋升为高官的翰林们,文风都如欧阳修的两位同事,作风如何也就不难想象了。

杜绝华而不实的工作作风,必先刹住华而不实的文风才行,懒婆娘的裹脚布要不得!

